

2025 年度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本级)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14
一、收支预算总表.....	15
二、收入预算总表.....	16
三、支出预算总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战略、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市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规划、计划及政策措施，指导、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参与拟订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负责监测分析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并发布相关信息。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协调解决工业运行中的有关问题。建立并组织实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产品运行调度机制和工业经济运行应急调度机制。建立工业企业服务机制。根据应急响应需要，组织协调应急救援物资设备的生产与调运。

（三）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市工业行业发展、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政策措施。负责提出工业和有关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方向，按规定负责管理工业和有关信息化投资项目，指导推进企业技术改造，依法参与指导和推动环境保护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有关信息化投资项目利用政府资金的政策和使用管理办法。参与制定指导推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牵头承担民营企业产业项目对接。按规定指导、推进我市工业和有关信息化领域与台港澳及“一带一路”（国际产能合作）等产业交流与合作。负责指导、推进工业和有关信息化龙头企业、产业集群发展，指导、协调全市省级以

下工业园区（基地）建设。

（四）负责相关能源行业管理。负责监测分析能源运行情况并发布相关信息。衔接能源生产和供需平衡，协调解决能源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全市电力市场建设、运行和监督管理。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负责煤炭、电力、成品油、天然气等能源产品的应急保障工作。负责全市电力运行与调度管理。负责天然气调度及依法分工负责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设施保护监管。依法负责全市发电企业并网运行条件审查。依法承担全市电力设施保护行政执法工作。

（五）负责全市节能监督管理，组织开展节能监察。组织协调、监督管理绿色制造、清洁生产促进、循环经济发展等工作。指导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依法承担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六）负责材料工业、石化工业、装备工业、消费品工业、电子信息工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等行业管理工作。指导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和产业政策。指导行业质量和品牌工作。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依法管理稀土资源综合开发和合理利用。负责民爆器材行业管理和生产销售环节的安全监管。按分工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的相关质量监督管理。

（七）负责指导、服务企业改革与发展。牵头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负责建立和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引导和支持企业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培育发展“单项冠

军”、“隐形冠军”、“专精特新”企业。推动产融合作。

（八）负责牵头协调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措施。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承担指导、协调企业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和企业创新能力建设有关工作。指导和推动产学研联合，组织实施重大产业示范工程。

（九）负责协调、指导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研究提出相关政策措施，推进制造业和服务业融合发展。统筹规划、指导现代物流、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十）负责拟定工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及管理创新的政策建议，促进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深度融合，推进产业协作配套工程建设。统筹、规划、协调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工作。推进工业互联网、工业数字经济、物联网和信息消费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一）依法负责软件、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等有关信息化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及隐患排查治理相关工作。

（十二）按有关职责分工，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包

括 17 个机关行政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着力补短板、锻长板、防风险，全面推进新型工业化，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推动泉州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力争全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7%，工业投资增长 8%、其中技改投资增长 8%，确保完成省上下达的能耗双控目标任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党建引领，凝聚干事创业正能量。推动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走深走实，深化模范机关创建，构建实干担当机关。一是全面加强组织建设。持续推动“五好”党支部创建和“海丝先锋”支部达标创星活动，巩固“强堡垒促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成果，强化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务干部轮训培训，提高履职能力。二是突出特色品牌建设。发扬争先创优好传统，总结工作经验，积极筹划组织参与体制机制创新案例、特色党建项目评展、党建调研论文等评比竞赛活动，突出工信特色，树优工信品牌，力争再创佳绩。三是巩固拓展作风建设。巩固深化

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开展廉政主题教育月活动，紧盯重要节日，开展节前廉政教育，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推动完善机关纪委工作制度，强化作用发挥。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化红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

（二）聚焦稳中有进，全力稳住工业基本盘。有效落实存量政策，加力推出增量政策，以“开门红”带动“全年稳”。一是强化运行监测调度。完善工业运行监测分析机制，加强用电、用气、投资等主要指标监测和重点县（市、区）、行业、企业情况分析，把握运行趋势。发挥挂钩联系精准服务企业机制作用，常态化下沉基层、企业一线开展调研服务，及时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的困难问题，促进企业增产增效。做好工业企业月度问卷调查，及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情况。二是深化供需产销对接。贯彻落实省工业企业供需对接平台供需对接活动奖励措施政策，引导市内工业企业通过省工业企业供需对接平台开展上下游产业链对接，每月至少举办一场供需对接活动。策划系列促消费拓市场活动，做到“周周有计划、月月有活动、季季有主题”，全年策划产业类活动100场以上。支持晋江、南安等地办好第七届中国（晋江）国际家装建材博览会暨2025福建建博会、第三届福建（南安）厨卫展览会等行业专业展会。三是优化惠企政策服务。开展惠企资金兑现督查工作，每季度走访资金兑现进度滞后的县（市、区），督促加快兑现进度。落实省、市一系列稳定工业增长政策措施，持续做好各级惠企政策的梳理、细化和解

读，指导企业主动对接政策，最大限度享受政策优惠，及时兑现扶持奖励措施，增强企业发展信心。

（三）聚焦空间重构，推进园区标准化建设。从“规划建设”向“招商投产”转段，加快完善工业园区“抓投产、促纳统、优存量、造业态”闭环运作管理机制，打造园区 2.0 版本。力争全年完成新增投产企业 1000 家以上，新增升规纳统企业 600 家、累计达到 1000 家，新增产值 1000 亿元以上。一是抓招商投产。强化园区“产出”考核，平衡投入成本，实现滚动可持续发展。推动全方位招商，加大以商招商和产业链招商力度，鼓励企业增资扩产。全年力争对接民营企业行业龙头企业 20 个以上，项目 260 个以上，项目计划投资额 800 亿元以上。二是优存量项目。抓好存量优化提升，优先“装满”建成面积，建一个成一个。持续打造 20 个专精特新园区、20 个“一园一品”、20 个龙头建园区“320”园区体系。三是造产业业态。坚持“一园区、一产业、一龙头、一专班、一基金”打造完整产业链，以多个产业链集聚协同构建产业生态。以园区为载体，加快导入大院大所、科技研发等创新要素，加强各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各产业链间的协同能力，聚力解决重点产业“卡脖子”技术难题，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努力把园区打造成创新高地。同时，备齐园区配套，加快完善园区吃住行、教育医疗、文体娱乐等优质生活服务。

（四）聚焦集群提能，铸强县域重点产业链。以县域重

点产业链为支撑，按照“十个有”标准，打造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推动县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做到产业链“六个一”全覆盖。一是巩固提升优势产业。落实县域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按照蓝皮书、白皮书规划路径，“一链一策”推进 50 条县域重点产业链做大做强。编制泉州市建陶行业规划，提出推动建陶行业转型升级思路及措施，梳理形成建陶行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和招商目录等。支持企业研发高端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等，全年推荐 5 项以上装备产品申报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15 项以上装备技术申报省级推广应用目录。二是培育壮大先进集群。研究制定我市现代体育产品先进制造业集群三年行动方案，进一步明确集群重点发展方向、主要任务及保障措施，力争 2025 年推动现代体育产品集群产值实现超 8500 亿元。落实福建省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实施方案，鼓励产业链相关的县（市、区）培育新集群，重点支持南安、安溪、德化等县域联合培育智能家居先进制造业集群。三是前瞻布局新兴产业。发布 2025 年度推进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工作要点，力争全年培育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龙头企业 70 家以上、规上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产值比重达 15% 以上，推动战新产业成为工业经济重要支撑。力争推荐 5 项省级及以上重点新材料首批次目录和新材料企业项目库等。持续推进三品战略实施，鼓励企业深入挖掘消费者需求，加大在个性化、定制化、智能化产品等方面研发投入，积极拓展健康、适老

产品等新赛道。

（五）聚焦创新驱动，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用好两个试点的示范带动作用，培育一批具有引领作用的标杆企业，让中小企业看样学样，实现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协同转型。一是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打造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创新中心，为企业技术创新、项目管理提供人才支撑和技术保障，全年新增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8 家左右。鼓励制造业龙头和行业协会联合上下游企业、科研院所等共建创新联合体，组织推荐省级创新重大项目 15 个以上，推动“高端绿色鞋服产业创新中心”争创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实施“以产引才、以才促产”，引进急需高层次人才，培育产业领军团队，力争申报 5 个以上省级产业领军团队。二是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开展智能工厂梯度培育，组织 100 家以上企业开展智能制造成熟度自评估，培育 15 个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通过标杆示范、“链式”转型、AI+制造及工业设计等“236”复制推广体系，完成 360 家试点企业改造、评测验收及其他试点城市工作目标，高质量完成试点城市中期考核。每季度聚焦不同行业举办现场会等活动，推动中小企业“看样学样”。进一步引培数字化服务商入驻“泉州数字超市平台”，为企业提供易操作、低成本、见效快的解决方案。围绕“一区县一集群一园区”，联合数字化服务商打造智慧园区项目，针对园区管理与运营通过搭建智慧管理平台等，赋能入园企业数字化转型。发挥福

建省人工智能产业园集群优势及载体作用，跟踪落实好开发区工业算力中心、数据集团的智算中心等项目建设，积极推动腾讯音乐、华电集团等落地产业园，打造并滚动更新 130 个以上人工智能项目。三是推进制造业和服务业融合发展。着力推动生产制造向“生产+服务”转型，力争培育市级以上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项目）5 个。持续落实抓工业设计促产业提升，力争新增 5 个市级以上工业设计中心；支持 30 个以上项目享受工业设计券，开展“工业设计竞赛”“大学生工作坊”等主题赛事，推动工业设计成果转化。进一步推动产融合作试点工作，常态化举办政银企对接会。加快发展现代物流，支持物流企业参与国家 A 级物流企业评估，指导创建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开展 2025 年泉州市工业旅游示范点培育库申报工作，打造一批工业旅游点。着力发展工业遗产、数字工厂、工业博物馆、研学科普等工业旅游模式，力争全年开展 15 场工业旅游活动。

（六）聚焦梯度培育，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龙头、专精特新、小升规一起抓，持续做大市场主体数量。一是持续扶持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围绕 19 个产业发展小组，继续梳理各产业链高成长企业名单，开展重点跟踪培育扶持工作，在工业用地、能源供应、技术进步等方面给予支持。持续推进“龙头企业建园区、中小企业进园区”，布局落地一批专业型、配套型园区，形成“龙头企业+N 个供应商”集聚圈。实施产业龙头促进计划，支持龙头企业打造“灯塔工厂”、

享受研发基金等，滚动培育市级龙头企业 380 家以上。二是持续深化专精特新企业倍增。从规上工业企业中筛选研发经费占比 2.5%以上企业、从高新技术企业中筛选成长性好的制造业企业，不断扩大专精特新企业后备军。加快认定专精特新示范园区，持续打造 15 个重点创建园区。组织专家、服务机构“入企诊断”，规划企业未来两三年提升方案，提高企业科创属性和经营绩效，力争新增专精特新企业 200 家、小巨人 3 家。三是持续推动“小升规”入库纳统。持续抓好 650 家“小升规”企业服务，开展业务培训，做到应报尽报、应统尽统。筛选一批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企业作为新一年“小升规”重点培育对象，确保全年新增“小升规”企业 500 家以上。

（七）聚焦项目建设，夯实高质量发展支撑。持续深化“抓项目、促发展”系列专项行动，落实“项目提效年”部署要求，做好项目储备，推进项目建设，赋能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大工业投资。贯彻落实《泉州市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工作实施方案》，完善工业设备更新改造储备项目台账，滚动谋划更新项目。梳理亿元、3 亿元以上增资扩产项目清单，推动项目早投产早见效。推动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实施，在中央奖补资金的基础上，配套市级财政资金，持续跟踪 20 个重点项目建设情况，打造一批引领性、示范性、复制性强的试点项目。二是加快绿色发展。聚焦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持续推动节能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

应用，引导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进行绿色低碳升级改造，力争全年全市实施节能项目 60 项以上。对绿色制造企业实行动态化管理、精准化指导，组织企业申报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能效“领跑者”标杆、水效“领跑者”标杆，力争全年新增绿色制造等示范项目 20 个以上。三是加强金融支持。紧抓超长期国债、再贷款等国家重大政策机遇，发挥中央、省、市三级政策叠加效应，支持企业逆周期投资和扩大再投资。定期发布技术创新基金“白名单”，引导更多项目获得融资支持。加大省级重点技改项目入库指导工作，力争 400 个项目列入省重点技改项目库，继续保持“技改贷”签约项目走在全省前列。

（八）聚焦发展安全，拧紧工业生产安全阀。深化 2024 年安全生产执法领域专项巡察发现的问题整改成效，印发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紧盯岁末年初重要时间节点，细化分解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严守工信领域安全生产底线。一是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围绕省、市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聚焦《陆上油气长输管道保护工作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专项实施方案》等专项整治行动，提出的各项措施和工作任务，细化分解并落实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建立责任清单，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聚焦行业特点和风险，加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二是推进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督促民爆、油气长输管道及软件业等行业企业，按照《泉州市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拓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 2025 年持续改进方案》要求，完成标准化创建任务。制定《2025 年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计划》，统筹协调执法力量，开展执法检查，排查安全生产隐患，对照“三张清单”落实整改措施，建立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一企一档”。三是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结合“八五”普法宣传，以“安全生产月”活动为契机，编印安全生产宣传制品，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进企业”活动，增强宣传教育覆盖面和影响力。市本级组织两场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并指导督促县级工信部门及企业组织对安全生产监管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开展一次全覆盖培训。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4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66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9.14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53.4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0.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146.46	支出合计	2146.4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146.46	2146.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6.11	46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5	117.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0	3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4	22.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051.90	105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56	30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11	10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89	39.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146.46	1844.90	301.5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6.11	466.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5	117.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0	36.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4	22.44	0.00	0.00	0.00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051.90	1051.90	0.00	0.00	0.00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56	0.00	301.56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11	106.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89	39.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46.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9.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53.4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0.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146.46	支出合计	2146.4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46.46	1844.90	301.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6.11	466.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5	117.5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70	36.7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4	22.44	0.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051.90	1051.90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56	0.00	301.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11	106.1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9.89	39.8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20	4.20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146.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0.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7.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9.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88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44.9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0.24
30101	基本工资	243.14
30102	津贴补贴	293.60
30103	奖金	285.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2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6
30201	办公费	80.49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28	工会经费	11.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9.92
30301	离休费	58.89
30305	生活补助	15.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26
310	资本性支出	8.8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8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0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年，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单位收入预算为2146.46万元，比上年减少62.4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46.4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146.46万元，比上年减少62.4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基本支出1844.90万元、项目支出301.56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146.46万元，比上年减少62.47万元，降低2.8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工信经常性业务费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

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66.1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离退休干部的离退休费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5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以及职业年金支出。

（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6.7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在职干部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2.4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2150501-行政运行 1051.9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六）215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56 万元。主要用于工信经常性业务费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6.1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2210202-提租补贴 39.8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干部提租补贴支出。

（九）2210203-购房补贴 4.2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干部职工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844.9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30.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14.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5年预算安排4.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单位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但本单位当年度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4.74万元，比上年减少30.52万元，降低12.44%。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各项要求，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0.3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8.0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泉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